

**【請速轉知各會員】****有關教師評鑑入教師法之修正條文未來情勢分析及因應**

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101.12.25

101 年 12 月 13 日教育文化委員會對於教師法的審查，委員質詢幾鎖定在教師評鑑，此次修法有關教師評鑑，授權教育部另訂之，因此雖不少立委提出支持教師評鑑的立場，不過都對教育部主導的教師評鑑表達不同程度的疑慮，因此儘管當天還有時間進入逐條審查，教育部和其他團體也有高度期待，不過主席在各方共識下，只處理了四個非法條的附帶動議之決議，特別是要立法院教育文化委員會辦理教師評鑑公聽會，也要求教育部要針對老師是否支持教師評鑑作調查，當天不進入逐條審查。

目前教育部與本會現階段雙方攻防重點分別如下：教育部過去一段時間持續向立院表達，為了十二年國教，要加速教師評鑑立法及實施。本會要求則是教育部在公聽會時，必須拿出其規劃內容，讓評鑑方案接受各方品評。

教育部因為立法院教育文化委員會的決議不得不做意見調查，我們判斷教育部隨時可能會以各種可能方式，進行教師支不支持教師評鑑的調查，請老師務必小心填答。

**填答相關問卷時務必注意：**

1. 應小心各種引導性質的題目，先將問題全部看完後再回答問題。
2. 若教育部宣稱未來會尊重老師意見，老師也不應輕易相信，我們應該要求教育部立即提供規劃方案，說清楚未來中小學的教師評鑑規劃：編列多少經費？如何做？誰來做？何時做？
3. 在教育部未能把具體方案公布前，老師當然是反對教師評鑑到底，犯不著空白授權給行政機關。
4. 若有開放性問題詢問老師對教師評鑑的看法時，建議可由以下方向好好回答：教育部先檢討高等教育教師評鑑的弊端後，再來談中小學的教師評鑑制度；請教育部先提出教師評鑑具體方案；教師評鑑應納入團體協約，由教師工會與教育部共同訂定協約……等。

研判立法院最有可能會在下會期，約三、四月左右排定教師評鑑公聽會，之後再繼續逐條審查，但所有委員會成員將換人，故建議本會及各會員工會都要加大國會耕耘深度，注意立院動態。

**特別提醒：**這次教師法不只是教師評鑑，攸關教師工作權的教評會成員和比例更是修不得，否則教師工作權將落入行政機關和校長所主導的特定教評會成員，建議會員教師要有明年上半年參加全國動員街頭抗爭的備戰準備，也就是教師法要有激烈戰鬥的準備。